

觀賞與傷害僅存一線之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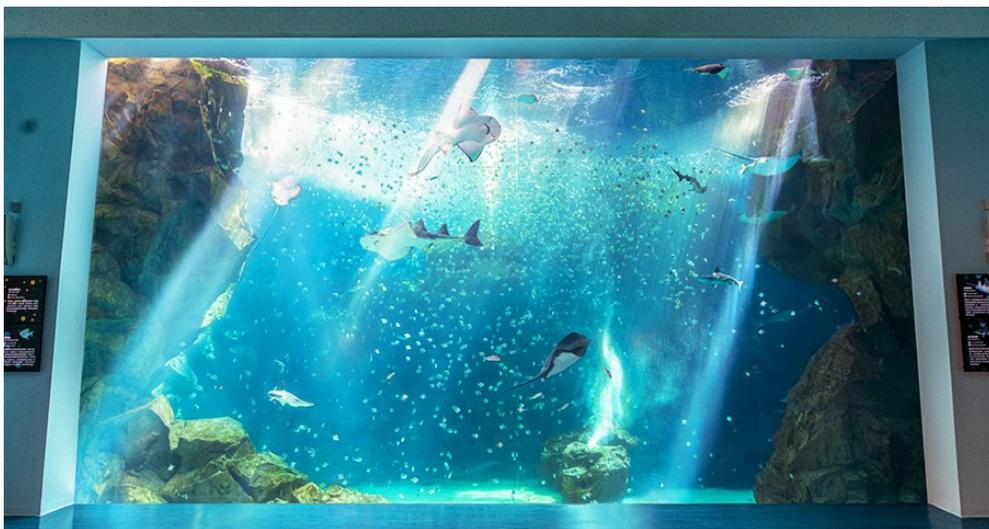
記者 邱怡婕 報導

2021/05/30

動物權、動物虐待等議題，近年來備受關注，除了相關團體開始倡導，民眾也開始了解這方面的知識。2020年6月，人氣咖啡廳傳出虐待自身飼養的浣熊，本來是咖啡廳引人注目的可愛焦點，後來被轉送至新竹市立動物園收容，並給予適當的照顧，讓民眾安心不少。圈養動物對於動物本身究竟是好是壞一直存在爭議，觀賞與傷害竟僅存一線之隔。

Xpark事件

同為2020年，來自日本的新型水族館Xpark於8月7日開幕，開幕前呼聲很高，卻在開幕後兩個月傳出虐待動物的消息。Xpark當時立即聲明並未虐待動物，也表示開館都有符合相關法規，認為可能是人類習慣以自身角度為動物著想，因此誤解動物的行為。不過，2021年2月，台灣防止虐待動物協會（Taiwan Society for the Prevention of Cruelty to Animals，TSPCA）、台灣動物平權促進會（Taiwan Animal Equality Association，TAEA）等動物保護團體經歷半年的調查後，公開發表聲明認為Xpark的設計不良，導致動物受到傷害，並列舉證據。Xpark也立即表示會虛心接受並積極討論動保團體提供的相關建議，亦說道他們願意隨時接受主管機關的督導與查核，並且會以動物的福利為前提，努力飼育與改善他們的生活。Xpark開幕前後皆爭議不斷，雖抱著使大眾認識海洋生態的初心，也積極照顧這些海洋動物，但動物的權利似乎還是受到了傷害。



Xpark二樓展場。(圖片來源 / Xpark)

什麼是動物權？

介紹動物權可以先從動物福利開始講起，根據Farm Animal Welfare Council (FAWC) (2019年改名為Animal Welfare Committee (AWC)) 提出的五項福利 (Five freedoms)，動物最基本的福利包含免於缺乏飢渴之福利、免於疾病與傷害之福利、免於生理及心理上不適之福利、免於恐懼與緊迫之福利、自然表現行為之福利。這五項福利也屬於一般人較為熟知的動物權利，多數人的動物友善行為也停在此一階段。不過，從這五項福利出發，動物權比動物福利探討的範圍更深廣，其更強調動物的意志與主體性，倡導停止侵犯生命的尊嚴。換言之，人類除了學習尊重同類以外，也要學習如何尊重動物。

動物權的倡導之路雖然還很長，但也有不少團體積極推廣此觀念，例如上述的 Taiwan SPCA、TAEA，或是 Anonymous for the Voiceless (AV)、善待動物組織 (People for the Ethical Treatment of Animals, PETA) 等等。動物權的提倡人士有分為溫和派和激進派，較溫和的組織可能提倡以吃素來尊重動物，對此，東海大學社會學系學生黃愛表示：「雖然不一定會想吃素，但十分支持友善農業」，這不僅對動物友善，也對土地友善；而較激進的組織，以上述其中一個組織——PETA的口號為例，「動物不是供我們食用、穿戴、實驗、娛樂或以任何方式虐待的」，他們認為不能為了人類自身的利益，而忽視動物的意志與主體性，進而反對動物園等供人類娛樂用卻侵犯動物權利的場所，或反對穿戴皮革、使用涉及動物實驗的商品等等。雖然說是較激進派，但動物權追求的其實就是動物和人類和平共存，互利共生。

動物的五項福利 Five Freedoms

- 免於缺乏營養、飢餓與乾渴之福利
Freedom from Hunger and Thirst
- 免於疾病與傷害之福利
Freedom from Pain, Injury or Disease
- 免於生理上及心理上不適之福利
Freedom from Discomfort
- 免於恐懼與緊迫之福利
Freedom from Fear and Distress
- 自然表現行為之福利
Freedom to Express Normal Behaviour



五大動物福利。(圖片來源 / 邱怡婕重製) 資料來源：關懷生命協會、Farm Animal Welfare Council

動物圈養的好與壞

如同本篇文章開頭所提的事件，觀賞與傷害遊走在灰色地帶，即使已經提供適當的照顧，但滿足人類後，卻並未真正的尊重動物，那就有失保育、共存的初心了。動物園、水族館這類動物圈養場域的設立有展示、教育、研究、保育與娛樂等功能。以動物園來說，動物園一開始設立因花費成本昂貴，所以只提供給貴族表明地位用，或使專業人員考察用，一直到19世紀中期，平民才得以進入動物園參觀。令人驚訝的是，同為19世紀中期，由於當時的白人優越主義，來自中南美洲、非洲與澳洲的原住民竟也曾被放在動物園裡供人觀賞，當時的人權意識並不發達，不但沒能尊重動物，更沒能尊重人類。

問到動物園的存廢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汪汪社社長蘇靖雯表示，動物園的存廢應該取決於場域設立的意義。如果是為了保育、照顧受傷後未能回歸野外生存的動物，並為了營運成本而開放給人參觀，其實設立這樣的場域也無妨，但現今有些場域的設立只養育人氣較高的動物，似乎就有違初心。人類進步至今日，不僅人權意識提升，大眾的動物保護意識也得以因為近距離認識動物後提升。現在已經不會再見到人類動物園此種場景，雖然動物園的存廢各有一說，不過，如同新竹市立動物園收容浣熊一般，動物園仍然有它的價值存在。望日後動物圈養場域能一直保持初心照顧動物，或是慢慢讓動物回歸自然場域。莫忘我們保障動物權的同時，其實也是因為我們尊重人性，相信我們不需要靠傷害動物的權利來維持社會的運作。



新竹市立動物園的北美浣熊們。(圖片來源 / 新竹市立動物園)

如何防止虐待動物

動物保護法有明文規定飼養動物者應避免動物遭受虐待或傷害，並且應該提供他們飲用水與乾淨的食物、適當的活動空間，且不得棄養等等，這些規定不僅限於貓狗等寵物，也包括經濟動物以及為科學所應用的實驗動物。對於經濟動物，我們能夠做到的是開始學習吃素，畢竟沒有需要就沒有傷害；對於實驗動物，陽明交大生物科技系學生汪家筠認為：「現在大部分的生物醫學研究，都需要經過動物實驗才能再更進一步做人體實驗，但是還是要有完善的動物實驗規範才行」，

由於未經實驗的藥物很難確定其效果為何，所以並不能完全禁止，但相關法規也能確保動物不受傷害。

TSPCA調查部門主任曾譯瑩也表示，受虐動物遭通報後，其實處理單位仍然會依緊急程度的不同去排定處理順序，所以民眾看到動物受到不正當的對待時，最立即的處理就是透過關心動物的方式，提醒飼養者正確的觀念，不一定要等通知動保團隊後再透過他們處理，否則有可能因延誤而無法保障動物權。隨著越來越多人開始了解動物權，每個人都可以將此觀念傳播出去，慢慢的學習如何尊重動物。希望從日常對動物的友善、學習吃素、拒用參與動物實驗的相關產品、思考動物園的正當性等等，大家都可以慢慢開始嘗試保障動物權的生活方式。

關鍵字：動物權、動物虐待、動物園、水族館、動物保護

縮圖來源：邱怡婕攝



記者 邱怡婕



編輯 邱靖雯